

关于公布《高阳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GY-17控制单元（局部地块）修改》的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城市、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审批办法》等有关要求，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编制了《高阳县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GY-17控制单元（局部地块）修改》方案。2024年4月19日，该方案经县政府批准，现将该方案在高阳县人民政府网站（www.gaoyang.gov.cn）公布。

高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2024年5月6日

